

專案質詢

8-3-14-0429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2年5月22日印發

案由：本院陳委員超明，針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擬籌設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主要希望將台灣優勢農業導入全球市場，引領台灣農業持續創新與國際化，開創農業發展新契機。此立意殊為良好，然規劃中之預定地點卻可能過於偏遠，忽略與其他生技研發單位合作之空間與時間成本。原財團法人台灣動物科技研究所位於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園區，國家衛生研究院亦在園區內，而農業研發與生物科技實有部分領域重疊與研發互補的特性，為將農業科技研究有效結合周邊可用研發資源，該研究院應利用現有財團法人台灣動物科技研究所空間並擴大後續進駐單位，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鑑於台灣農業須以新思維提升產業競爭力，發展以科技為後盾，市場為導向之優勢農業，以農業科技發展高價值產業，引領台灣農業持續創新與國際化，開創農業發展新契機。故依據行政院通過之「黃金十年－國家願景」之「樂活農業」施政主軸積極籌設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 二、該院設置任務主為承接農委會所屬試驗研究機關之研發成果，或與該等機關合作將研發成果進一步加值運用，包括量產技術開發應用、標準規格訂定、實用性評估分析、智財保護與佈局、品牌設計及市場行銷等，並藉由財團法人靈活之組織營運模式，引進跨領域人才與其他產業成功經驗，為農企業、農民團體及農民提供農業技術、商品化及產業化服務，加速發展農業新創事業及國際化。
- 三、該院短期階段暫定院址為財團法人台灣動物科技研究所（動科所）現址，中長期階段擴充時將遷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試驗改良場，其位置離目前動科所有一段距離且交通不便。動科所位於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園區旁，國家衛生研究院在該園區內，而農業研發與生物科技實有部分領域重疊與研發互補的特性，為有效將農業科技研究有效結合周邊可用研發

立法院第 8 屆第 3 會期第 1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資源與人員，並避免資源重覆投資，該研究院應利用現有動科所空間並擴大後續進駐單位，或於該園區周邊尋覓一適合地點設置。